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

公告编号：2019-047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南电 A、深南电 B	股票代码	000037、2000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杰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电话	0755-26003611		
电子信箱	investor@nspowe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8,124,616.38	1,079,760,214.80	-6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83,190.82	30,012,095.22	-18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06,510.82	28,904,372.78	-19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217,376.89	52,590,634.28	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1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1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46%	-2.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4,007,712.04	3,307,148,289.92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2,588,660.69	1,977,871,851.51	-1.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8%	92,123,248	0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2%	73,666,824	0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65,106,130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2.13%	12,839,723	0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8%	9,500,745	0		
刘芳	境内自然人	1.35%	8,158,788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	8,091,708	0		
曾颖	境内自然人	1.26%	7,595,000	0		
美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206,000	0		
LI SHE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0.73%	4,407,01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 股权。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刘芳女士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3,346,188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但下行压力有所加大。广东省经济运行亦继续平稳，工业经济主要先行指标总体好于去年同期水平。根据相关部门的统计与分析，1~6月份，全省全社会用电量3,027.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31%，电力需求继续增长，但增速放缓。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主营业务的经营形势更加严峻，在高企的天然气价格和下调的上网电价的双重压力下，公司继续坚持以“1+5”战略路线图引领，通过科学决策、积极谋划、高效落实，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举措全力应对外部形势的变化，最大程度地实现了减亏争盈：一是电力业务面向市场，科学决策创造效益。面对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的加剧，公司积极应对并顺势而为，将业务重心迅速由电力生产转移至电力市场交易，并周密制订电力营销交易策略，在现有条件下实现了更多的经济效益；二是拓宽气源采购渠道，努力降低燃料采购成本。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积极拓宽气源采购渠道等方式，在保障天然气供应的同时，增强市场议价能力、控制燃料采购成本；三是加速业财融合，提升经济效益。紧跟外部形势变化，动态进行科学的财务分析与测算，强化财务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指导作用。同时加强系统内资金统筹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资金成本；四是跟踪政府有关前海土地的政策动态和相关工作进展，研究相应的工作策略，尽最大努力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五是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及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基本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修订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六是不断加强党建工作，严格执行“三重一大”的决策制度，并按照组织规定，公司党总支升格为党委，标志着公司党建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812.46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528.32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4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合并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2019年8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①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60,6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0,615,000.00

②首次执行日，原金融工具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工具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60,615,000.00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615,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60,615,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0,615,000.00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